

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證明書

被保險人：財團法人私立天主教中華聖母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
營業處所地址：嘉義市小雅路513巷32號
經營業務種類：失智症團體家屋及日間照顧機構
保單號碼：0511字第25APL0000980號
保險期間：自民國114年08月01日中午12時起至民國115年08月01日中午12時止
保險金額：

每一個人體傷責任	NTD2,000,000.00
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	NTD10,000,000.00
每一意外事故財損責任	NTD2,000,000.00
保險期間內之最高賠償金額	NTD24,000,000.00

前述內容，業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在案。

謹此覆證

彰化分公司
協理

郭紋杉



備註：

本文件僅供投保證明之用，並非保證保單之有效性。有關投保之項目、保障範圍、以及保單效力，以本公司實際承保之內容為準。

中華民國 114 年 07 月 29 日